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运政办函〔2023〕66号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禹门口黄河干流配置水量的函

市水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调整禹门口黄河干流配置水量的请示》（运水资源〔2023〕224号）收悉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函复如下。

同意为绛县细化分配300万立方米禹门口黄河干流耗水指标用于绛县抽水蓄能电站，具体来源为禹门口供给河津市的供水指标，河津市7500万立方米指标调整为7200万立方米。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